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者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简介

- 1、公司名称：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Qinghai Gelatin Company Limited
公司简称：青海明胶
- 2、法定代表人：星晓明
- 3、董事会秘书：陈涛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付东路 13 号
电话：0971-8011891 8013495
传真：0971-8012106
电子信箱：chentaomj@sohu.com
- 4、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付东路 13 号
办公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付东路 13 号
邮政编码：810015
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qhmj0606.com>
电子信箱：qhmj@public.xn.qh.cn
- 5、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6、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青海明胶
股票代码：0606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1、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23,610,317.58
净利润：20,434,30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434,300.45
主营业务利润：29,178,696.84
其他业务利润：324,527.23
营业利润：20,932,781.65
投资收益：2,677,535.93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支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3,936.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613.73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78,326,716.58	65,521,284.17	66,800,608.41
净利润	20,434,300.45	18,117,332.21	17,965,624.04
总资产	277,568,175.76	251,235,156.69	250,759,420.60
股东权益	171,916,048.62	173,381,484.26	172,905,748.17
每股收益	0.31	0.27	0.268
每股收益(加权)	0.31	0.287	0.285
扣除非经营损益			
后的每股收益	---	0.235	0.233
每股净资产	2.57	2.59	2.58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2.51	2.56	2.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0.47	-0.14	-0.14
净资产收益率	11.89%	10.45%	10.39%
			10.13%
			9.88%

1999 年本公司未发生非经常性损益, 98 年非经常性损益系财政返还的所得税 2,355,253.19 元。

注: (1)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补贴款。

(2) 需要说明的是: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49 号文的有关规定, 采用了追溯调整法, 调整了 1999 年度会计报表相关的“坏帐准备”帐项、“存货跌价准备”帐项, 调整前各年度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坏帐准备	----	282,258.69	142,408.17
存货跌价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7,684,519.69	14,362,693.86

调整后各年度会计数据如下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坏帐准备	1,052,906.46	757,994.78	466,436.09
存货跌价准备	136,276.09	---	---
未分配利润	2,664,601.34	7,332,474.97	14,122,913.19

3、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 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期初数	6695	8899	963	297	733	17290

本期增加	---	---	368	163	2043	2411
本期减少	---	---	---	---	2510	2510
期末数	6695	8899	1331	460	266	17191

变动原因:

(1) 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增加系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计提所致。

(2) 未分配利润增加系本年度利润增加所致。本期减少数系按本期净利润提取盈余公积和分配股利所致。

三、股本变动情况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42,350,000
1、发起人股份	42,35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42,35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2,35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15,300							15,300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 法人股转配股	5,100,000							5,100,00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2,350,000							42,35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9,500,000							19,500,000
其中: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15,300							15,3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9,500,000							19,500,000
三、股份总数	66,950,000							66,950,000

注: 15300 股内部职工股均为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到报告期末为止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163 和 164 号文, 1996 年 8 月 30 日, 本公司公开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 万股(包括 150 万股公司职工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每股人民币 4.30 元, 发行后总股本为 5150 万股。其中, 1350 万股流通股于同年 10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998 年 2 月 13 日, 公司实施 1997 年度配股方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7]119 号文批复, 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 配股价格为 4.00 元/股。本次配股增加股份 1545 万股, 其中 450 万股流通股已于 3 月 27 日上市交易。配股后, 公司总股本增至 6695 万股。

(2) 报告期内, 公司无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吸收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或公司职工股上市或其它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

(3) 现存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内部职工股 18020 股, 全部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暂时冻结。

1996 年 8 月 30 日, 本公司公开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 12000 股内部职工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30 元。1998 年 3 月, 公司实施 1997 年度配股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增加 6020 股。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股东 5654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 东	期末持有量(股)	期内增减(股)	持有比例(%)
① 青海金牛胶业集团有限公司	25,350,000	+5,850,000	37.86
② 陕西麦达矿产化工有限公司	12,200,000	+12,200,000	18.22
③ 西宁市自来水公司	4,000,000	--	5.97
④ 上海星恒实业有限公司	3,857,494	+3,857,494	5.76
⑤ 山东诚信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49
⑥ 青海省化工进出口公司	300,000	--	0.45
⑦ 江门市蓬江区恒业化工商行	300,000	--	0.45
⑧ 蒋丽君	259,518	--	0.38
⑨ 李小峰	252,500	--	0.38
⑩ 陈建中	238,316	--	0.36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 青海金牛胶业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江门市蓬江区恒业化工商行为本公司产品用户。

3、持股 10% 以上法人股东情况

(1) 青海金牛胶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 37.86%。法定代表人: 星晓明。经营范围: 主营骨胶、动物胶制造, 收购杂骨等, 兼营骨油、骨粉、泡沫灭火液、沉淀硫酸钡。

(2) 陕西麦达矿产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 18.22%。法定代表人: 邵晓梅。经营范围: 房地产、餐饮娱乐业务。

4、报告期内, 控股股东无变更。

四、股东大会简介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于 1999 年 3 月 4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七人, 代表股份 42, 353, 2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26%。青海省公证处对本次会议进行了公证。

2、通过的决议情况

本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公司 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1998 年度业务报告; 公司 199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199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了公司 1999 年度配股方案;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变更一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3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经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吴克昭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 增补张银忠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其余董事、监事无变更。

五、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轻工行业，公司的主导产品骨明胶的产量和市场占有率居本行业第二。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明胶、硬胶囊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由于明胶原料是牲畜骨，散落在城市、乡村各个角落，不易收集，质量难以保证，1999年公司在不同省份以委托方式建立了四个原料基地，注入了一定的流动资金，为新年乃至以后的原料供应奠定了基础。

1999年度，公司在管理中狠抓了原辅材料的价格和质量，严格了价格审查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原辅材料出入库制度，降低了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ISO9002 质量认证工作，质量保证体系更加完善。

(2) 1999年，公司共生产明胶 1531.144 吨，胶囊 19 亿粒，分别比上年度增加 22.5%、69.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832.6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917.87 万元，分别比上年度增长 17.25%、27.63%，实现净利润 2043 万元，其中明胶系列产品实现利润 1097 万元，硬胶囊系列产品实现利润 946 万元。

(3) 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有药用明胶、照相明胶、工业明胶及硬胶囊产品。

明胶系列产品是以牲畜骨为原料，经破碎、提油、浸酸、浸灰、中和、提胶、过滤、蒸发、干燥、粉碎、混合、包装等生产工艺处理后生产出的精细化工产品，设计生产能力为 1500 吨/年，有照相明胶、药用明胶、食用明胶和工业明胶四大类产品。彩色感光材料用照相明胶是本公司最高档明胶产品，主要用于制造胶卷、电影胶片、相纸、航空摄影、医用 X 光片等；药用明胶是仅次于照相明胶的高档明胶产品，主要用于制造医药保健品、化妆品以及医药包装材料空心硬胶囊。工业明胶主要用作建材、印刷、火柴、纱布、砂轮等的粘合剂，也可以用于纺织品上浆。

硬胶囊系列产品是以本公司生产的药用明胶为原料生产出的药用包装材料，主要用于包装粉末、颗粒、小片、小丸等状态的固体药物，具有防止氧化、防潮、避光、保护药物稳定性等功能。1999年6月29日，公司与兰州胶囊厂签定了资产租赁合同，租赁兰州胶囊厂的四条硬胶囊生产线，使公司的机制硬胶囊生产能力由原来的 12 亿粒增加到 24 亿粒，对公司 1999 年度的主营业务利润构成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二) 公司财务状况

项 目	单位	1999 年	1998 年	增减%
总资产	元	277,568,175.76	250,759,420.60	10.69
长期负债	元	----	----	---
股东权益	元	171,916,048.62	172,905,748.17	-0.57
主营业务利润	元	29,178,696.84	22,862,663.04	27.63
净利润	元	20,434,300.45	17,965,624.04	13.74

注：1、总资产增加系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2、股东权益减少系本年度分配股利所致。

3、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增加是公司积极开展销售工作，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加强管理，降低成本，实现利润所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前次配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 1997 年度增资配股工作于 1998 年 3 月完成，每 10 股配售 3 股，配股价格每股

人民币 4.00 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含实物资产）共计人民币 6231.1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65 万元和实物资产 234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3626.17 万元。完全按《配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用该部分资金收购青海制胶总公司胶囊厂的剩余净资产。青海制胶总公司所属的胶囊厂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为 5670.37 万元，青海制胶总公司用其中 2340 万元的实物资产认购其应配股份 585 万股，胶囊厂剩余净资产为 3330.37 万元。配股募集资金收购胶囊厂剩余净资产 3330.37 万元后，剩余资金 295.8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生产流动资金。

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收购胶囊厂剩余净资产完毕，于当年 1998 年生产胶囊 10.88 亿粒，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1925.6 万元，新增净利润 621 万元；1999 年生产胶囊 12.70 亿粒，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2068.8 万元，净利润 751 万元。

按《配股说明书》披露内容，本次配股项目完成，预计增净利 692.76 万元。98、99 年分别完成预计数的 90%和 108%。配股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完成效益情况均与《配股说明书》披露内容相一致。

（2）前次招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 1996 年 8 月完成发行股票 5150 万股，其中发起人股为 3650 万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 1500 万股，以 4.30 元/股的价格发行，共募集资金净额 7674 万元。按照《招股说明书》的规定，扩产高档明胶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性投资预算数为 5200 万元（原《招股说明书》投资预算数为 5960 万元，通过初步设计论证后确定为 5200 万元），其余资金补充生产流动资金。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投资达到 5039.9 万元，占预算总投资的 96.92%，已全部完工投入正常运行。

项目	计划投资（万元）	实际完成（万元）
一期：对明胶生产的预处理 工序进行改造，新建水力脱 脂车间	2990	2976.1
二期：对明胶生产的后处理 工序进行改造，增置蒸发、 干燥等关键配套设备	2210	2063.8

按照《招股说明书》该项目投资分为两期技术改造，一期技改项目主要对明胶生产的预处理进行改造，通过新建水力脱脂车间，提高明胶生产预处理的工艺水平，提高明胶档次；通过扩建浸酸浸灰工序，增产明胶 400 吨/年，其中彩胶 100 吨、特级药用明胶 100 吨、食用明胶 150 吨、工业明胶 50 吨。同时增加副产品高磷骨粉 1250 吨/年、油脂 270 吨/年、肉粉 600 吨/年。该项目计划投资 2990 万元，实际投资 2976.1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 99.54%，剩余资金 13.9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一期工程明胶生产流水线的原料精加工设备经过运行，生产出骨粒（明胶前处理原料）6115.761 吨及副产品肉粉 4655.377 吨，骨油 294 吨，高磷骨粉 3174.35 吨，比 1996 年分别增加 4655.377 吨、120.507 吨、899.35 吨，已基本达到设备设计生产能力。

二期技改项目主要对明胶生产的后处理进行改造，通过添置蒸发、干燥等关键设备，从而扩大明胶产量，在一期技改项目的基础上，可再增加明胶 500 吨/年，其中彩胶 100 吨/年、特级药用明胶 250 吨/年、食用明胶 100 吨/年、工业明胶 50 吨/年。可增产副产品高磷骨粉 1250 吨/年、油脂 500 吨/年、肉粉 900 吨/年。该项目计划投资 2210 万元，实际投资 2063.8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 93.38%，剩余资金 146.2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于 1999 年底已全部完工。二期工程完工进度缓慢，其主要原因是本次技改在明胶原生产线不停产的基础上对其进行扩建，一方面有新增设备和新增厂房，另一方面是在原设备基础上进行扩建改造，是一部分、一部分分批进行改造，增加了难度，所以进度慢。由于一期工程的正式投入运行，二期工程在此基础上本报告期内共生产彩色感光材料照相明胶 166.66 吨。

2、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长期投资余额为 1,5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500 万元。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董事会决议, 投资昆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占该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 50%。

(四) 中国加入 WTO 后, 对本公司的明胶生产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原因是: 一、明胶目前的关税并不高; 二、明胶的原料是动物骨, 世界范围内的动物骨数量是有限的; 三、国外明胶价格目前高于我国国内价格, 不至于有低价冲击市场的现象。

(五) 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规划

进入 2000 年后, 本公司仍将以主业为主, 巩固和扩大明胶、硬胶囊的销售市场, 提高市场占有率; 做好 2000 年度配股工作; 严格贯彻 ISO9002 的质量管理标准, 提高管理水平; 开展技术攻关, 提高工艺、技术水平, 主动与国际同行业公司进行技术交流, 缩短与国外同行业产品的差距, 振兴民族明胶工业。

(六)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1999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1999 年 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应到董事九人, 实到董事七人, 委托出席董事二人, 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业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年度报告及摘要、利润分配预案。决议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1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 公司董事会 1999 年度第二次会议于 1999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召开, 应到董事九人, 出席董事九人 (含授权委托董事三人), 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中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 公司董事会于 1999 年 12 月二十三日召开了首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应到董事九名, 实到董事五名, 授权委托董事四名,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本公司为主组建一家期货经纪公司的预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和关于召开公司 1999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方案。决议刊登于 1999 年 12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 199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98 年 3 月 4 日获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于 1999 年 3 月 5 日刊登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1999 年 5 月 5 日, 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派息公告, 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布了 1998 年度派息的有关事项。

本次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1999 年 5 月 10 日, 除息日为 1999 年 5 月 11 日。派息对象为截止 1999 年 5 月 1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

本次派息, 社会公众股息于 1999 年 5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国有股、法人股股息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股息由本公司派发。投资者在 1999 年 5 月 11 日至 1999 年 5 月 12 日期间办理了转托管, 其股息在原券商处领取。

1999 年 5 月 7 日, 本公司已将用于派息的 5,900,328 元和手续费 29,501 元足额划入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 本公司没有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增发新股。

(七) 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量 (股)	年末持股数量 (股)
星晓明	男	56	董事长兼总经理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李铎	男	60	副董事长	1996.9.18-1999.9.18	1300	1300
邝朝晖	男	50	副董事长	1996.9.18-1999.9.18	1000	1000
邝益民	男	42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曹耀安	男	48	董事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屈萍	女	44	董事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陈新	男	34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6.9.18-1999.9.18	1300	1300
白定阳	男	55	董事	1996.9.18-1999.9.18	0	0
张银忠	男	46	董事	1996.9.18-1999.9.18	0	0
张百一	男	58	监事会主席	1996.9.18-1999.9.18	1300	1300
王桂范	女	44	监事	1996.9.18-1999.9.18	0	0
郭发琛	男	50	监事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刘桂英	女	38	副总经理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陈涛	男	34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1996.9.18-1999.9.18	1640	1640

以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内所持股份无增减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50682.36 元。年度报酬数额区间为：25000——30000 元，共 2 人，分别是星晓明 29969.72 元，李铎 26826.01 元；20000——25000 元，共 2 人，分别是张百一 23605.37 元，邝益民 22283.47 元；15000——20000 元，共 2 人，分别是，陈涛 19223.02 元，刘桂英 16843.68 元；10000——15000 元，1 人，郭发琛 11931.09 元。

以上人员中，屈萍、曹耀安、邝朝晖、陈新、白定阳、张银忠、王桂范不在本公司领取年度报酬。

报告期内，吴克昭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由张银忠先生接任。

报告期内，无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330 人。其中，生产人员 245 人，供销人员 45 人，技术人员 37 人，财务人员 8 人，行政人员 32 人；具有大学及大学以上学历 14 人，大专学历 41 人，中专学历 20 人，高中学历 198 人；无退休职工。

（八）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本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361 万元，净利润 2043 万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04 万元，提取 8%法定公益金 163 万元，期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733 万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409 万元。

公司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669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3.20 元(含税)，共计分配 2142.4 万元，剩余 266.5 万元，结转至 2000 年度。

以上分配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并报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后实施。

（九）本报告期内，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无变更。

六、监事会报告

1、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除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以外，监事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进行了认真审核。

（1）公司监事会 1999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1999 年 1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二人，委托出席监事一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199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业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年度报告及摘要、利润分配预案。

（2）199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1999 年度第二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二人，委托出席一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2、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宗旨，对董事会的重大决策、会议召开的情况、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监督。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5、1999 年度，公司租赁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6、1999 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没有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七、重要事项

1、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变更、公司董事会换届、改选或半数以上成员变动、公司总经理变更、公司解聘、新聘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等事项。

5、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三分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青海金牛胶业集团有限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上已实行了“三分开”，做到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7、经本公司董事会 1999 年 6 月 29 日临时会议研究决定，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 29 日与兰州胶囊厂签定了《资产租赁合同》，租赁兰州胶囊厂的部分厂房、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7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资产租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出租企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经兰州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8 年审计结果为 3757.11 万元；

自有资金：115 万元；

占地面积：21600 平方米；

（2）、租赁范围：标的物：出租方的部分厂房、生产设备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承租方派出生产技术管理人员组织生产，启动 4 条生产线和动力系统辅助生产设施，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并确保租赁资产完好和安全。

（3）、租赁期限：3 年，即自 1999 年 6 月 1 日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

（4）、租金：租金分基本租金和效益租金，基本租金每年 3 万元，效益租金每生产胶囊 1 亿粒，支付租金 2.5 万元费用。

（5）、债权债务处理：租赁前兰州胶囊厂债权债务及经济纠纷由出租方负责。

租赁兰州胶囊厂后，本公司的硬胶囊生产能力由原来的 12 亿粒增加至 24 亿粒，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无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8、报告期内，本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

9、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合同。

10、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更改名称或股票简称的情况。

11、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二条、《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第六十条和《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第十七条所列举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八、财务会计报告（附）

- （一）审计报告**
- （二）会计报表**
- （三）会计报表附注**

九、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6 年 9 月 24 日
地点：青海省西宁市付东路 13 号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300001200698
- 3、**税务登记号码：**630102226592459
- 4、**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深圳市华富路 5 号南光大厦 3 楼

十、备查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2000 年 1 月 26 日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3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现金流量表	5-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6

1999 年度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机 密

深同证审字[2000]第 002 号

审 计 报 告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 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1999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 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 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审核有关证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 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199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继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易永健

2000 年 1 月 20 日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12-31	199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1,115,752.98	4,820,139.25
短期投资	二.9、四.2	15,000,000.00	--
减: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二.9、四.2	62,741.87	--
短期投资净额		14,937,258.13	--
应收帐款	四.3	73,719,819.59	57,396,162.79
其他应收款	四.4	2,550,117.69	51,555,941.15
减: 坏帐准备	二.7、四.3、四.4	1,052,906.46	757,994.78
应收款项净额		75,217,030.82	108,194,109.16
预付帐款	四.5	23,965,198.73	4,475,820.74
应收补贴款	四.6	5,715,240.20	--
存货	二.8、四.7	10,519,111.56	10,831,335.53
减: 存货跌价准备	二.8、四.7	136,276.09	--
存货净额		10,382,835.47	10,831,335.53
待摊费用	四.8	867,759.39	463,602.64
流动资产合计		142,201,075.72	128,785,007.3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二.10、四.9	15,000,000.00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二.11、四.10	150,568,920.21	98,269,899.54
减: 累计折旧	二.11、四.10	34,940,224.21	27,110,628.64
固定资产净值	四.10	115,628,696.00	71,159,270.90
在建工程	二.12、四.11	--	45,199,439.87
工程物资		--	701,704.39
固定资产合计		115,628,696.00	117,060,415.16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二.13、四.12	4,738,404.04	4,913,998.12
资 产 总 计		277,568,175.76	250,759,420.60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12-31	199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3	55,810,000.00	38,210,000.00
应付票据		-	4,250,000.00
应付帐款	四.14	14,297,751.94	9,800,131.37
预收帐款	四.15	779,993.69	965,254.62
应付工资		149,415.33	116,639.68
应付福利费		1,220,373.76	729,617.14
应付股利	四.16	21,627,672.00	20,085,000.00
应交税金	三、四.17	8,621,136.78	1,692,818.62
其他应付款	三、四.18	470,384.90	724,284.74
其他应付款	四.19	2,588,190.90	279,926.26
预提费用	四.20	87,207.84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1,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5,652,127.14	77,853,672.43
负 债 合 计		105,652,127.14	77,853,672.43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1	66,950,000.00	66,950,000.00
资本公积	四.22	88,990,106.29	88,990,106.29
盈余公积	四.23	13,311,340.99	9,633,166.91
其中:公益金	四.23	4,598,515.83	2,963,771.79
未分配利润	四.24	2,664,601.34	7,332,474.97
股东权益合计		171,916,048.62	172,905,748.17
负债与股东权益总计		277,568,175.76	250,759,420.60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年	1998年
一. 主营业务收入	二.14	78,326,716.58	66,800,608.41
减:主营业务成本		48,445,957.72	43,395,391.8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02,062.02	542,553.51
二. 主营业务利润		29,178,696.84	22,862,663.04
加:其他业务利润	四.25	324,527.23	1,317,868.76
减:存货跌价损失		136,276.09	--
营业费用		2,685,637.24	1,844,359.62
管理费用		4,733,455.43	3,429,075.26
财务费用	四.26	1,015,073.66	1,416,221.66
三. 营业利润		20,932,781.65	17,490,875.26
加:投资收益	四.27	2,677,535.93	--
补贴收入		--	2,355,253.19
营业外收入		--	474,748.78
四. 利润总额		23,610,317.58	20,320,877.23
减:所得税	二.15、三	3,176,017.13	2,355,253.19
五. 净利润		20,434,300.45	17,965,624.0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332,474.97	14,122,913.19
六. 可分配利润		27,766,775.42	32,088,537.23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2,043,430.04	1,796,562.40
提取法定公益金		1,634,744.04	1,437,249.93
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088,601.34	28,854,724.90
减:提取任意公积金		--	1,437,249.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424,000.00	20,085,000.00
八. 未分配利润		2,664,601.34	7,332,474.97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09,131.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71,591.76
现金流入小计		84,280,72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65,719.41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67,651.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1,536.69
支付的增值税款		6,511,330.80
支付的所得税款		2,030,000.00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756,461.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8	8,294,085.92
现金流出小计		52,706,78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3,93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49,612.15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1,349,61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9,61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5,81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85,81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9,210,00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69,645.00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6,990,328.00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68,737.76
现金流出小计		79,738,71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1,289.2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613.73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1999年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434,300.45
加：计提的坏帐准备或已转销的坏帐	327,854.08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36,276.09
固定资产折旧	7,829,595.57
无形资产、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594.08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502,282.95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2,326,083.18
财务费用	3,513,197.74
投资损失（减：收益）	(2,677,535.93)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12,223.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818,671.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512,73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3,936.6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年末余额	11,115,752.98
减：货币资金的年初余额	4,820,139.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613.73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青体改字[1996]第40号文批准,由青海金牛胶业集团有限公司(原青海制胶总公司,以下简称“金牛集团”)、广东恒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宁市自来水公司、青海省化工进出口公司、江门市蓬江区恒业化工商行、北京第三制药厂六家股东共同发起,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63号和164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000,000股,并于1996年10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于1996年9月24日领取注册号为2265924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500,000.00元。1998年2月本公司实施10股配3股增资配股方案,配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950,000.00元,并于1998年4月9日更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00001200698。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明胶系列产品、硬胶囊系列产品、高磷骨粉、油脂、肉骨粉的生产和销售、餐饮娱乐、旅游资源开发、编织品、服装、鞋帽、五金化工产品零售、杂骨收购。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采用日历年度制,即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记帐本位币为人民币元。

4. 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的记帐原则为权责发生制,计价基础为历史成本法。

5. 外币核算方法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外币经济业务。

6. 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是: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帐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确认坏帐损失的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的证据,该等应收帐款列为坏帐损失。

(2) 坏帐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核算坏帐损失采用备抵法,坏帐准备按帐龄分析法计提,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按决算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规定的提取比例为:逾期1年(含1年,以下类推)以内的计提5%,逾期1-2年的计提1%;逾期2-3年的计提5%;逾期3年以上的计提10%,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制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六类,各类存货的取得以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的成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算。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以决算日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计算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损失已计入当年度损益。

存货的细节在四.7 中表述。

9.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收取的短期投资利息及股利作为短期投资收益。决算日, 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 其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作为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短期投资的细节在四.2 中表述。

10.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价款入帐。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系指对昆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筹)的投资, 详见附注四.9。

决算日, 若因市价持续下跌和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 其差额作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事项, 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的细节在四.9 中表述。

11.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 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 以及不属于经营的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 使用期限超过二年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3%) 确定其折旧率。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	6.47-2.77
机器设备	14	6.93
运输工具	10	9.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8	12.13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的细节在四.10 中表述。

12.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设定地点及设定用途并交付使用时, 确认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其相关费用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的细节在四.11 中表述。

13.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 并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的无形资产系指土地使用权, 分 30 年摊销。

无形资产资产的细节在四.12 中表述。

14. 收入确认原则

产品销售: 公司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对该产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证据, 与收入相关的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 劳务已经提供, 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算, 其经济利益能够流入, 确认收入的实现。

1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16.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

本年度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作如下会计政策变更:

(1) 坏帐准备原按应收帐款余额(不含关联公司往来款项)5%计提, 现改为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 并改按帐龄分析法计提。

(2) 年末存货原按成本计价, 现改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

(3) 年末短期投资原按成本计价, 现改为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

(4) 年末长期投资原不计提减值准备, 现改为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坏帐准备计提方法变更已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年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的年初数；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的上年数据，已按调整后的数字填列。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调减了 1998 年度的净利润 151,708.17 元；调减了 1999 年年初留存收益 475,736.09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352,044.72 元；盈余公积调减了 123,691.37 元；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上年数栏的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239,780.67 元。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技术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2	应纳税所得额	13%

*1 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产品高磷骨粉、内骨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免征增值税。

*2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青改[1994]54 号文规定，本公司上市后执行 33%的所得税率，并由同级财政部门返还 20%，实际税负为 13%。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998-12-31	1999-12-31
现金	2,528.57	310.55
银行存款	4,817,610.68	11,115,442.43
	<u>4,820,139.25</u>	<u>11,115,752.98</u>

本公司货币资金中无外币余额。

2.短期投资

	1998-12-31		1999-12-31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债权投资	--	--	14,971,376.87	62,741.87
其他*	--	--	28,623.13	--
	<u>--</u>	<u>--</u>	<u>15,000,000.00</u>	<u>62,741.87</u>

*系指保证金余额。

债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1999-12-31			资料来源
债权种类	股 数	成 本	市 价	
99 国债(8)	151,050.00	14,971,376.87	14,908,635.00	上交所 1999 年 12 月 30 日收盘价 98.70 元/股

3.应收帐款

应收帐款的帐龄分析列示如下：

	1998-12-31			1999-12-31		
帐龄	金 额	占该帐项 金额%	坏帐准备	金 额	占该帐项 金额%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48,447,653.56	84.41	242,238.27	49,778,186.69	67.52	248,890.93
1 至 2 年	6,692,910.40	11.66	66,929.10	13,704,174.72	18.59	137,041.75
2 至 3 年	904,870.42	1.58	45,243.52	7,719,555.65	10.47	385,977.78
3 年以上	1,350,728.41	2.35	135,072.84	2,517,902.53	3.42	251,790.25
	<u>57,396,162.79</u>	<u>100</u>	<u>489,483.73</u>	<u>73,719,819.59</u>	<u>100</u>	<u>1,023,700.71</u>

其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	------	------	------

咸阳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3,543,526.70	1 年以内	货款未支付
河北石家庄神威药业有限公司	2,842,944.60	1 年以内	货款未支付
兰州宏博商贸有限公司	2,52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未支付
江西南昌长青药用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836,637.46	1 年以内	货款未支付
江西南昌长青药用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384,249.62	1-2 年	货款未支付
山西永惠胶囊厂	1,500,000.00	1-2 年	货款未支付
山西永惠胶囊厂	620,100.00	2-3 年	货款未支付

该项目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帐龄分析列示如下:

帐龄	1998-12-31			1999-12-31		
	金 额	占该帐项 金额%	坏帐准备	金 额	占该帐项 金额%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51,411,298.36	99.71	257,056.49	1,519,410.46	59.5	7,597.05
1 至 2 年	33,441.28	0.07	334.41	902,739.24	35.4	9,027.39
2 至 3 年	--	--	--	4,309.90	0.17	215.50
3 年以上	111,201.51	0.22	11,120.15	123,658.09	4.85	12,365.81
	<u>51,555,941.15</u>	<u>100.00</u>	<u>268,511.05</u>	<u>2,550,117.69</u>	<u>100.00</u>	<u>29,205.75</u>

其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谈雅婷	888,277.80	1 年以内	垫付款
胡绪斌	187,904.00	1 年以内	备用金
陈 涛	161,592.30	1 年以内	备用金
胡 勇	265,212.48	1 年以内	备用金
柳 榕	73,586.46	1 年以内	备用金

该项目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49,005,823.46 元, 减少了 95.05%, 主要系收回金牛集团和深圳市黄金海岸俱乐部有限公司欠款。

5. 预付帐款

预付帐款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23,965,198.73 元, 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其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西宁凌霄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15,181,735.28	1 年以内	预付购杂骨款
宁夏银川新城塑方福利明胶厂	2,4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购杂骨款
青海金牛集团集宁明胶厂	1,860,892.37	1 年以内	预付购半成品明胶款
单意辉	699,343.07	1 年以内	预付购杂骨款
临夏畜产品综合加工厂杭州办事处	567,550.00	1 年以内	预付购半成品明胶款

预付帐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9,489,377.99 元, 增加了 435.44%, 主要系预付购杂骨及半成品明胶款增加。

6. 应收补贴款

项 目	1998-12-31	1999-12-31	批准文件
所得税返还	--	5,715,240.20	青改[1994]54 号文

7. 存货

	1998-12-31		1999-12-31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132,345.58	--	1,686,745.86	136,276.09
在制品	4,398,588.83	--	5,966,818.81	--
自制半成品	--	--	247,012.30	--

产成品	2,833,676.77	--	2,405,617.24	--
包装物	466,724.35	--	211,267.35	--
低值易耗品	--	--	1,650.00	--
	<u>10,831,335.53</u>	<u>--</u>	<u>10,519,111.56</u>	<u>136,276.09</u>

8.待摊费用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期初存货已征进项税额	396,534.17	--	396,534.17	--
修理费	67,068.47	1,182,973.87	454,282.95	795,759.39
公告费	--	120,000.00	48,000.00	72,000.00
	<u>463,602.64</u>	<u>1,302,973.87</u>	<u>898,817.12</u>	<u>867,759.39</u>

9.长期股权投资				
	199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1999年9月15日以证监期货字[1999]10号文批准，由本公司作为发起人，组建一家期货经纪有限公司。1999年10月26日，本公司与青海省金鹏投资有限公司、西宁新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三方签订《投资协议书》，共同出资组建昆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000,000.00元，拥有50%股权。该公司企业名称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99年10月27日以（国）名称预核内字[1999]第657号通知书预先核准；投入资本已经青海五联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11月15日以五联验字（1999）第108号验资报告验证；申报材料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宁证券监督特派员办事处以西宁特派办稽期字[1999]2号文初审通过，现正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复审。

10. 固定资产及折旧

	199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833,170.90	6,698,537.29	--	30,531,708.19
机器设备	68,651,841.63	41,499,994.33	--	110,151,835.96
运输工具	1,610,267.00	1,145,965.00	--	2,756,23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74,620.01	2,954,524.05	--	7,129,144.06
	<u>98,269,899.54</u>	<u>52,299,020.67</u> *1	<u>--</u>	<u>150,568,920.21</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4,384,399.26	973,188.75	--	5,357,588.01
机器设备	20,026,102.35	6,379,889.83	--	26,405,992.18
运输工具	211,759.29	156,195.84	--	367,955.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88,367.74	320,321.15	--	2,808,688.89
	<u>27,110,628.64</u>	<u>7,829,595.57</u>	<u>--</u>	<u>34,940,224.21</u>
固定资产净值	<u>71,159,270.90</u>			<u>115,628,696.00</u> *2

*1 其中在建工程完工转入数为50,399,742.67元。

*2 用于短期借款抵押的机器设备净值为20,984,309.33元。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2,299,020.67元，增加了53.22%，主要系明胶扩建工程完工转入所致。

11.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明胶扩建工程*
预算数	--
年初数	45,199,439.87
本年增加数	5,200,302.80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50,399,742.67
年末数	--
资金来源	募股资金
项目进度	100%

*该工程于年底完工并交付使用。

12. 无形资产

类别	土地使用权
原始金额:	5,267,823.00
年初数	4,913,998.12
本年增加数	--
本年摊销数	175,594.08
年末数	4,738,404.04
剩余摊销期限	28 年

13.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1998-12-31	1999-12-31
抵押	10,750,000.00	15,750,000.00
信用	--	5,100,000.00
担保	27,460,000.00	34,960,000.00
	38,210,000.00	55,810,000.00

本公司上述借款均为银行借款,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无逾期贷款。

14. 应付帐款

应付帐款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14,297,751.94 元,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应付帐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4,497,620.57 元,增加了 45.89%, 主要系与去年相比本年材料采购增加。

15. 预收帐款

预收帐款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779,993.69 元,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16. 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1999-12-31
金牛集团	8,112,000.00
陕西麦达矿产化工有限公司	3,904,000.00
西宁市自来水公司	1,480,000.00
青海省化工进出口公司	96,000.00
江门市蓬江区恒业化工商行	96,000.00
北京第三制药厂	64,000.00
法人股转配股	1,632,000.00
社会公众股	6,243,672.00
	21,627,672.00

17. 应交税金

	1998-12-31	1999-12-31
增值税	1,438,592.84	1,947,882.38
营业税	67,000.00	84,000.00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55,344.92	55,344.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161.27	674,973.68
所得税	(151,280.41)	5,858,935.80
	1,692,818.62	8,621,136.78

18. 其他应交款

	1998-12-31	1999-12-31
教育费附加	724,284.74	470,384.90
19.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2,588,190.90 元,其中: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 股东单位款项为 1,180,942.01 元,详见附注五。		

20.预提费用				
类别及项目	预提原因	1998-12-31	1999-12-31	
借款利息	尚未支付	--	87,207.84	

21.股本				
	199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12-31
A、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42,350,000.00	--	--	42,350,000.00
其中:	--	--	--	--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42,350,000.00	--	--	42,350,000.00
(2).境内法人股转配	5,100,000.00	--	--	5,100,000.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47,450,000.00	--	--	47,450,000.00
B、已流通股份				
A 股	19,500,000.00	--	--	19,500,000.00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	15,300.00	--	--	15,3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9,500,000.00	--	--	19,500,000.00
C、股份总额	66,950,000.00	--	--	66,95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199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12-13
股本溢价	88,990,106.29	--	--	88,990,106.29
23.盈余公积				
项 目	1998-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705,623.33	2,043,430.04	--	5,749,053.37
公益金	2,963,771.79	1,634,744.04	--	4,598,515.83
任意盈余公积	2,963,771.79	--	--	2,963,771.79
	9,633,166.91	3,678,174.08	--	13,311,340.99

24.未分配利润			
	分配比例	1999 年	
年初余额		7,332,474.97	
本年净利润		20,434,300.45	
其中: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2,043,430.04	
2.提取法定公益金	8%	1,634,744.04	
预分股利		21,424,000.00	
年末余额		2,664,601.34	

本公司董事会利润分配预案详见附注八。

25.其他业务利润			
	1998 年	1999 年	
原材料销售	44,868.76	3,227.23	
技术服务	1,273,000.00	321,300.00	
	1,317,868.76	324,527.23	
26.财务费用			

	1998 年	1999 年
利息支出	3,626,615.38	3,528,872.66
减: 利息收入	36,702.88	21,613.02
资金占用费	(2,179,456.64)	(2,498,124.08) *
其他	5,765.80	5,938.10
	<u>1,416,221.66</u>	<u>1,015,073.66</u>

*系指本公司向金牛集团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详见附注五。

27. 投资收益

	1998 年	1999 年
债权投资收益	--	888,277.80
联营或合营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	1,852,000.00
减: 跌价准备	--	62,741.87
	<u>--</u>	<u>2,677,535.93</u>

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指替金牛集团支付往来款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金牛集团	西宁市	骨胶、动物胶、 收购杂骨等	母公司	国有企业	星晓明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注册资本为 57,000,000.00 元, 本年度无增减变动。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金牛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25,350,000 股, 本年度无增减变动。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青海金牛集团集宁明胶厂	母公司之另一子公司

(5) 关联交易

A. 购货

企业名称	1998 年		1999 年		定价政策
	金额	占购货总额%	金额	占购货总额%	
青海金牛集团集宁明胶厂	--	--	3,659,981.79	10.39	市价

B. 提供资金

本公司提供资金给金牛集团, 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 以月平均占用额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资金占用费。本年度本公司向金牛集团收取资金占用费 2,498,124.08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帐项	企业名称	1998-12-31	1999-12-31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金 额	金 额	1998-12-31	1999-12-31
预付帐款	青海金牛集团集宁明胶厂	--	860,892.37	--	3.59
其他应收款	金牛集团	38,260,537.69	--	74.22	--
其他应付款	金牛集团	--	1,180,942.01	--	45.63
应付股利	金牛集团	7,605,000.00	8,112,000.00	37.86	37.51

六、或有事项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西宁市城东支行、东关支行抵押借款 15,750,000.00 元, 用于该抵押借款的机器设备净值为 20,984,309.33 元。

七、承诺事项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00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董事会拟定了 199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本年度税后利润拟进行如下分配：本公司 1999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434,300.45 元，扣除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2,043,430.04 元、8%提取法定公益金 1,634,744.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332,474.97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 24,088,601.34 元。董事会拟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66,9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424,000.00 元，余额 2,664,601.34 元转入下一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待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要求，对该预案中的分配事项进行了相应地会计调整，本公司所披露的会计报表为调整后的会计报表。

九、结算日后帐项

自 1999 年 12 月 31 日后任何期间，本公司概无编制任何业经审计之帐项。